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(临时)的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公司办公楼 311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肖奋先生主持, 应参加董事 7 人, 实到 7 人, 其中独立董事王岩、秦伟、郑丹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, 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, 形成如下决议: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》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自身价值的认同, 为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、增强股东获得感、提振投资者信心、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与支持, 在综合考虑公司整体战略规划、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、投资者诉求等因素后, 公司拟变更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, 将回购股份用途由“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

工持股计划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”。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鉴于本次会议的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，同意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14:30 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 日